公司代码:603155　　公司简称:新亚强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盈利情况、未分配利润余额情况及现金流状况,结合公司未来投资和业务发展计划,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总股本155,5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5,560,0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亚强	60315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桑修申		刘双元	
办公地址	江苏省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扬子路2号		江苏省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扬子路2号	
电话	0527-88262288		0527-88262288	
电子信箱	IR@newasiaman.com		IR@newasiama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有机硅精细化学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凭借技术优势、产品品质优势及良好的信誉,在所属细分领域处于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有机硅功能性助剂和苯基氯硅烷两大类,广泛应用于有机硅新材料、医药、电子化学品、新能源等领域。

功能性助剂产品主要包括甲基系列的六甲基二硅氮烷、硅醚等,以及乙烯基系列的乙烯基双封头、乙烯基硅氮烷、乙烯基氯硅烷等。有机硅功能性助剂产品用途广泛,其中六甲基二硅氮烷作为硅橡胶、硅油等有机硅下游产品生产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关键改性材料,能够显著提升有机硅材料的疏水、补强、延展等性能;作为基团保护剂用于肽分肽生素、肝炎、肿瘤、艾滋病、心脑血管疾病等治疗药物的合成;作为粘接助剂、清洗剂、抗蚀剂等用于半导体工业;作为稳定剂用于锂电池电解液,改善锂离子电池的电化学性能和循环性能。乙烯基双封头主要作为封头剂用于生产高温硫化硅橡胶、加成型硅橡胶、硅凝胶和乙烯基硅油等系列产品。

苯基氯硅烷产品主要包括苯基二氯硅烷和二苯基二氯硅烷等有机硅新型特种单体,是生产苯基中间体以及苯基硅橡胶、苯基硅树脂、苯基硅油等下游产品的主要原料,更是提高下游产品特种性能的关键原料。相对于甲基有机硅材料,苯基有机硅材料具有更加优异的特种性能,尤其在耐高低温、耐辐射、耐候性、阻燃性等方面表现优异。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2,505,486,058.34	2,104,591,662.00	19.05	714,029,26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0,437,881.45	1,966,551,330.32	11.89	665,214,929.16
营业收入	879,996,006.51	490,329,112.07	79.47	601,951,87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444,551.13	157,336,401.16	103.03	219,420,13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373,246.30	133,073,660.69	118.96	217,718,04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68,110.19	153,571,836.86	24.03	212,861,516.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8	14.22	增加1.16个百分点	3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5	1.21	69.42	1.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5	1.21	69.42	1.8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93,322,636.11	221,071,362.78	218,983,673.95	246,618,33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627,395.55	76,130,280.59	82,597,723.81	90,089,15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689,957.10	69,918,717.45	75,939,099.92	82,825,47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2,668.78	72,044,415.31	69,926,528.97	60,859,834.6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0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7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初琳		71,534,613	45.99	71,534,613	无		境内自然人
红塔创新(昆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643,310	12.63	19,643,310	无		国有法人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1,294,790	7.26	11,294,790	无		国有法人
初亚贤		9,821,657	6.31	9,821,657	无		境内自然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414,813	3,414,813	2.2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3,399,998	3,399,998	2.19		无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773	2,499,366	1.61		无		未知
初亚军		2,375,630	1.53	2,375,630	无		境内自然人
宿迁亚强智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1.29	2,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启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100	1,014,339	0.65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初亚军、初琳、初亚贤为一致行动人,初琳担任宿迁亚强智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红塔创新(昆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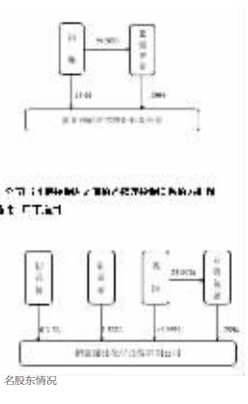

4.3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资产总额为250,548.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9.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20,043.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89%。实现营业收入87,999.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9.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944.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3.0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137.3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8.96%;每股收益2.0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9.4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1.87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1.55%。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2-008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2-011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9号)核准,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89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846,5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38,646,5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00,000,000.00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8月26日全部到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20]9101000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863,681,797.86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为23,681,797.86元,现金管理余额为840,000,000.00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净额	1,200,000,000.00
2	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135,220,722.77
3	本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234,967,179.37
4	以前年度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	2,535,053.00
5	本年度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	31,334,647.00
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863,681,797.86
	其中:银行活期存款	23,681,797.86
	现金管理余额	84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2018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8年12月26日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年9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缩减9,800万元,用于增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将上海市闵行区新增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1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478075083361	募集资金专户	213,204.50
2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398899991013000110042	募集资金专户	20,928,234.16
3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152000188000782635	募集资金专户	2,461,967.65
4	新亚强(上海)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467676703692	募集资金专户	78,391.55
合计		–	–	–	23,681,797.3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投资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现金管理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购买日期	投资期限	期末余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6,000	2021年1月6日	36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年1月6日	62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黄金挂钩看涨)	10,000	2021年1月11日	63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性结构性存款	5,000	2021年2月22日	184天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4期6个月B	2,000	2021年3月10日	6个月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54天(黄金挂钩看涨)	8,500	2021年3月18日	154天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20期1个月C	10,000	2021年3月30日	1个月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74天(黄金挂钩看涨)	30,000	2021年4月1日	174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性结构性存款	20,500	2021年4月1日	174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性结构性存款	19,500	2021年4月1日	173天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29期1个月B	5,000	2021年5月10日	1个月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性结构性存款	2,450	2021年6月11日	182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性结构性存款	2,550	2021年6月11日	183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6天(黄金挂钩看涨)	7,000	2021年8月23日	126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性结构性存款	5,000	2021年9月1日	184天	5,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第49期6个月C	10,000	2021年9月23日	6个月	1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96天(黄金挂钩看涨)	20,000	2021年9月24日	196天	2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500	2021年9月23日	118天	4,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500	2021年9月23日	119天	5,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000	2021年9月23日	195天	3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交通银行运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00天(黄金挂钩看涨)	4,000	2021年12月16日	200天	4,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	交通银行运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93天(黄金挂钩看涨)	5,000	2021年12月30日	193天	5,000
合计		214,500	–	–	84,000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370,187,902.14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23,681,797.86元,利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为人民币840,000,000.00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200,000,000.00元的差异为33,869,700.00元,系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中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33,869,700.00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496.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8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18.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1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	是	90,370.00	80,570.00	80,570.00	7,785.91	12,229.29	-68,340.71	15.18	2022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7,580.00	17,380.00	17,380.00	1,536.41	2,584.55	-14,795.45	14.87	2022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2,050.00	22,050.00	22,050.00	14,174.40	22,204.95	154.92	100.7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23,496.72	37,018.79	-82,981.2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所述。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所述。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	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	80,570.00	80,570.00	7,785.91	12,229.29	15.18	2022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380.00	17,380.00	1,536.41	2,584.55	14.87	2022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7,950.00	97,950.00	9,322.32	14,813.84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建设规划按照分步建设的方式实施,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的紧迫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轻重缓急,公司拟将“年产2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缩减9,800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变更,未增加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2-012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每股转增0.45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40,682,705.61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一)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56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5,560,000.00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8.70%。

(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公积金转增4.5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5,560,000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25,562,000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到对投资者的回报,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产生较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2-013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拟使用不超过12亿元自有资金,在上述额度及委托理财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9号)核准,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89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846,5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38,646,5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00,000,000.00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20]91010001号《验资报告》。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理财由专门机构、专职人员负责,每笔具体理财业务由财务负责人审批并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中应明确界定产品类型为保本型理财产品。

2、公司发财务负责人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及委托理财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委托理财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下一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止。(三)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等。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预先确定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和期限,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的受托方拟为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交易对方及投资产品发行主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04,591,662.00	2,505,486,058.34
负债总额	138,040,331.68	305,048,176.89
资产净额	1,966,551,330.32	2,200,437,88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71,836.86	190,468,110.19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短期投资本金根据理财产品类型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银行存款,所得收益相应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利息收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选取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流动性以及投资实际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履行情况

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